

地政士開業及變更登記申請書

(1)受理機關： 市、縣（市）政府

(2) 申記 請事 登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開業登記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加註延長有效期限	原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事務所自_____市、縣(市)遷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事務所名稱變更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開業執照換發	原 因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開業執照補發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開業執照註銷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事務所地址變更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共同執業人異動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

(3) 附繳文件

1.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_____份
2. 地政士或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證書及其影本_____份
3. 最近1年內2吋半身照片1式2張
4. 內容變更證明文件_____份
5. 原地政士(土地登記專業代理人)開業執照1份
6. 執照費新臺幣_____元現金或郵政匯票1張
7. 最近4年內完成專業訓練30小時以上或與專業訓練相當之證明文件_____份

(4) 開事 務 業所	名 稱	地 址
	電 話	行動電話
	傳 真	電子郵件信箱

(5) 申 請 人	證書字號	()台內地登字第 號	學 歷
	中文姓名	(範例：李大華)	經 歷
	英文姓名	(範例：LI, TA-HUA)	戶籍地址
	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		
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日期

(6) 共 同 執 業 人	證書字號	()台內地登字第 號	學 歷
	中文姓名		經 歷
	英文姓名		戶籍地址
	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		
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日期

(7) 聲明事項

1. 申請人（及共同執業人）確無地政士法第11條第1項各款情事。
2. 申請人所填資料及附繳文件均為真實，如有不實，願負法律責任。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人： 簽章

擬辦		批示	
開業執照字號		核發日期	印製編號

(請參閱填寫說明)